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目 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6
利润表	7-8
现金流量表	9-1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4
三、财务报表附注	15-115

审计报告

CAC 证审字[2017]0126 号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股份”）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环股份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梁雪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学兵

中国天津

2017 年 04 月 06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769,335,869.66	4,740,485,183.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260,391,852.70	89,303,627.02
应收账款	五.（三）	973,746,632.02	1,130,717,481.54
预付款项	五.（四）	201,461,508.91	292,772,657.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五.（五）	1,038,765.84	7,722,274.20
应收股利	五.（六）		4,879,681.92
其他应收款	五.（七）	75,874,169.58	98,483,163.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八）	1,434,585,542.06	1,725,584,652.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546,636,910.15	1,628,677,822.87
流动资产合计		8,263,071,250.92	9,718,626,543.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十）	123,860,596.54	262,336,277.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一）	845,942,746.08	373,581,522.85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二）	169,538,983.62	85,108,940.96
固定资产	五.（十三）	7,494,259,421.63	5,953,307,433.67
在建工程	五.（十四）	3,679,406,442.66	2,484,743,506.77
工程物资	五.（十五）	176,406,551.90	321,121,896.02
固定资产清理	五.（十六）		489,945.9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七）	447,585,035.29	205,091,134.16
开发支出	五.（十八）	346,233,471.90	325,504,124.34
商誉	五.（十九）	214,683,196.33	214,683,196.33
长期待摊费用	五.（二十）	71,823,242.01	54,885,964.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二十一）	31,540,725.45	18,795,705.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二十三）	1,130,171,698.47	1,064,810,31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31,452,111.88	11,364,459,959.29
资产总计		22,994,523,362.80	21,083,086,502.7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四）	4,245,050,000.00	2,238,372,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二十五）	1,523,308,061.65	1,491,495,711.41
应付账款	五.（二十六）	1,401,507,763.78	769,703,962.65
预收款项	五.（二十七）	80,725,728.06	170,112,799.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八）	5,715,225.86	4,334,443.68
应交税费	五.（二十九）	47,036,910.28	31,819,735.50
应付利息	五.（三十）	47,599,643.87	141,513,614.4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三十一）	69,268,961.09	113,411,039.3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二）	1,507,366,805.35	1,855,935,606.72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三十三）	1,763,139.09	
流动负债合计		8,929,342,239.03	6,816,698,913.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三十四）	2,639,290,000.00	1,686,710,800.00
应付债券	五.（三十五）	777,882,812.85	2,275,914,741.8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三十六）		18,121,056.4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三十七）	-7,258,144.21	-26,591,679.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二十一）	155,814.88	1,158,341.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10,070,483.52	3,955,313,260.20
负债合计		12,339,412,722.55	10,772,012,173.7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三十八）	2,644,236,466.00	2,644,236,4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九）	6,883,795,548.99	6,883,795,548.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四十）	58,875,058.68	44,417,318.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四十一）	958,789,629.66	624,125,806.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45,696,703.33	10,196,575,139.86
少数股东权益		109,413,936.92	114,499,189.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55,110,640.25	10,311,074,328.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994,523,362.80	21,083,086,502.71

法定代表人：沈浩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长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军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3,838,530.60	2,619,196,240.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927,141.91	14,480,990.96
应收账款	十二. (一)	56,630,524.71	171,185,443.45
预付款项		11,613,973.88	11,629,995.46
应收利息		943,156.55	496,990.28
应收股利			63,264,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二. (二)	6,585,416,278.61	7,025,014,654.36
存货		165,675,430.33	135,919,385.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41,573.83	201,320,357.97
流动资产合计		7,418,786,610.42	10,242,508,058.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 (三)	8,318,826,101.86	5,234,584,922.19
投资性房地产		113,793,117.00	12,137,516.20
固定资产		379,539,619.98	544,155,418.36
在建工程		71,229,747.86	44,817,996.8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782,577.59	28,571,699.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786,872.60	40,222,59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57,958,036.89	5,904,490,152.09
资产总计		16,376,744,647.31	16,146,998,211.0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2,000,000.00	78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1,000,000.00	392,680,000.00
应付账款		62,162,001.69	140,573,716.69
预收款项		28,227,448.61	6,648,321.11
应付职工薪酬		4,058,881.33	3,768,008.12
应交税费		85,114.39	97,759.55
应付利息		43,462,592.46	136,209,294.7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3,930,637.74	449,603,802.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4,448,444.45	1,497,744,811.0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69,375,120.67	3,409,325,713.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00,000,000.00	681,820,800.00
应付债券		777,882,812.85	2,275,914,741.82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072,364.13	54,282,20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473.48	74,548.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0,096,650.46	3,012,092,293.81
负债合计		6,559,471,771.13	6,421,418,007.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44,236,466.00	2,644,236,4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65,927,479.72	6,965,927,479.7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875,058.68	44,417,318.50
未分配利润		148,233,871.78	70,998,939.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17,272,876.18	9,725,580,203.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376,744,647.31	16,146,998,211.05

法定代表人: 沈浩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长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 龚军力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12月

编制单位: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83,335,284.24	5,037,632,680.70
其中:营业收入	五.(四十二)	6,783,335,284.24	5,037,632,680.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56,831,685.39	4,836,599,275.72
其中:营业成本	五.(四十二)	5,841,496,638.70	4,285,993,017.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三)	22,204,025.32	2,152,837.78
销售费用	五.(四十四)	80,604,465.84	66,330,321.23
管理费用	五.(四十五)	353,685,053.16	311,552,692.83
财务费用	五.(四十六)	91,858,122.11	204,619,629.07
资产减值损失	五.(四十七)	66,983,380.26	-34,049,222.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八)	49,732,493.11	5,313,902.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651,775.75	-10,471,990.4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6,236,091.96	206,347,307.74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九)	100,187,717.75	92,109,822.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8,830.55	85,137.93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五十)	4,392,109.93	1,826,753.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94,896.86	697,523.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2,031,699.78	296,630,376.67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五十一)	68,143,517.31	84,136,778.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3,888,182.47	212,493,597.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006,292.78	202,076,934.20
少数股东损益		1,881,889.69	10,416,663.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3,888,182.47	212,493,597.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2,006,292.78	202,076,934.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1,889.69	10,416,663.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三.(二)	0.1520	0.086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三.(二)	0.1520	0.0869

法定代表人:沈浩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长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军力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12月

编制单位: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九. (四)	169,675,184.50	473,438,434.55
减: 营业成本	十九. (四)	174,799,094.44	510,276,618.29
税金及附加		2,681,883.68	64,015.24
销售费用		2,169,458.60	2,296,466.60
管理费用		111,066,912.78	108,606,842.89
财务费用		46,826,979.55	145,813,207.34
资产减值损失		22,616,407.85	8,239,545.53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 (五)	290,313,701.59	331,622,488.8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402,379.67	-20,234,072.78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99,828,149.19	29,764,227.53
加: 营业外收入		46,245,110.99	43,742,117.2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55.99	645.00
减: 营业外支出		1,428,933.46	921,837.11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28,933.46	664,299.06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644,326.72	72,584,507.71
减: 所得税费用		66,924.94	-81,484.59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577,401.78	72,665,992.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4,577,401.78	72,665,992.3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547	0.031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547	0.0313

法定代表人: 沈浩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长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 龚军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编制单位: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92,318,272.02	4,377,471,457.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5,718,067.92	329,268,491.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二)	146,196,195.96	229,217,45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4,232,535.90	4,935,957,404.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9,543,350.48	2,780,907,555.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3,308,104.03	379,723,208.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8,685,704.45	265,820,608.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二)	213,514,702.48	714,009,65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5,051,861.44	4,140,461,026.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180,674.46	795,496,378.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2,336,276.99	2,588,663,723.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05,924.33	15,785,893.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1,052.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111,460.67	-22,481,275.4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9,530,740.65	2,583,769,393.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2,581,849.96	1,987,941,111.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31,260,913.95	2,814,007,178.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二)	131,879,484.78	46,497,950.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5,722,248.69	4,848,446,239.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6,191,508.04	-2,264,676,846.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797,546.00	3,486,938,873.0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50,000.00	20,138,88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05,270,000.00	4,807,099,946.8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776,8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二)	137,000,000.00	822,693,9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5,067,546.00	9,893,592,769.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37,694,500.00	3,867,452,368.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5,030,779.65	455,926,407.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376,535.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二)	432,157,626.30	644,533,847.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4,882,905.95	4,967,912,62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84,640.05	4,925,680,145.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313,779.75	23,048,808.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1,512,413.78	3,479,548,485.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7,105,903.15	527,557,417.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5,593,489.37	4,007,105,903.15

法定代表人:沈浩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长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军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编制单位: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783,690.58	279,101,939.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0,782.57	1,968,039.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80,156.71	1,188,021,36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594,629.86	1,469,091,340.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510,370.59	79,339,40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261,151.97	85,962,846.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00,412.51	11,421,793.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85,769.95	1,154,414,90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357,705.02	1,331,138,94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63,075.16	137,952,391.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0	7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4,825,821.92	299,042,561.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2,839.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78,985.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5,608,660.95	1,084,221,546.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97,472.96	114,574,195.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32,278,800.00	5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2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0,776,272.96	1,601,574,195.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7,612.01	-517,352,648.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66,799,990.0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22,000,000.00	1,379,158,155.7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776,8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7,362,581.55	5,858,622,483.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9,362,581.55	11,481,440,629.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05,198,500.00	63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9,226,253.59	407,899,149.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5,338,075.71	7,741,764,969.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9,762,829.30	8,786,664,119.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400,247.75	2,694,776,510.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47,472.03	117,067.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5,578,406.95	2,315,493,320.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0,361,208.61	164,867,887.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782,801.66	2,480,361,208.61

法定代表人:沈浩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长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军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12月

编制单位: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44,236,466.00				6,883,795,548.99				44,417,318.50		624,125,806.37	114,499,189.10	10,311,074,328.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44,236,466.00				6,883,795,548.99				44,417,318.50		624,125,806.37	114,499,189.10	10,311,074,328.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57,740.18		334,663,823.29	-5,085,252.18	344,036,311.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2,006,292.78	1,881,889.69	403,888,182.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67,141.87	-6,967,141.8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50,000.00	4,0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017,141.87	-11,017,141.87
（三）利润分配									14,457,740.18		-67,342,469.49		-52,884,729.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4,457,740.18		-14,457,740.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884,729.31		-52,884,729.3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44,236,466.00				6,883,795,548.99				58,875,058.68		958,789,629.66	109,413,936.92	10,655,110,640.2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6年1—12月

编制单位：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3,754,618.00				5,026,454,947.08				37,150,719.27		439,753,017.58	155,085,663.70	6,702,198,965.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3,754,618.00				5,026,454,947.08				37,150,719.27		439,753,017.58	155,085,663.70	6,702,198,965.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481,848.00				1,857,340,601.91				7,266,599.23		184,372,788.79	-40,586,474.60	3,608,875,363.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076,934.20	10,416,663.70	212,493,597.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7,976,307.00				3,109,846,142.91							-32,222,248.33	3,425,600,201.5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7,976,307.00				3,109,846,142.91							400,000.00	3,458,222,449.9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2,622,248.33	-32,622,248.33
（三）利润分配									7,266,599.23		-17,704,145.41	-18,780,889.97	-29,218,436.15
1．提取盈余公积									7,266,599.23		-7,266,599.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37,546.18	-18,780,889.97	-29,218,436.1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52,505,541.00				-1,252,505,541.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52,505,541.00				-1,252,505,541.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44,236,466.00				6,883,795,548.99				44,417,318.50		624,125,806.37	114,499,189.10	10,311,074,328.96

法定代表人：沈浩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长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军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12月

编制单位: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44,236,466.00				6,965,927,479.72				44,417,318.50	70,998,939.49	9,725,580,203.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44,236,466.00				6,965,927,479.72				44,417,318.50	70,998,939.49	9,725,580,203.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57,740.18	77,234,932.29	91,692,672.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577,401.78	144,577,401.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457,740.18	-67,342,469.49	-52,884,729.31
1. 提取盈余公积									14,457,740.18	-14,457,740.1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884,729.31	-52,884,729.3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44,236,466.00				6,965,927,479.72				58,875,058.68	148,233,871.78	9,817,272,876.1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6年1—12月

编制单位：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期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3,754,618.00				5,108,586,877.81				37,150,719.27	16,037,092.60	6,205,529,307.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3,754,618.00				5,108,586,877.81				37,150,719.27	16,037,092.60	6,205,529,307.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481,848.00				1,857,340,601.91				7,266,599.23	54,961,846.89	3,520,050,89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665,992.30	72,665,992.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7,976,307.00				3,109,846,142.91						3,457,822,449.9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7,976,307.00				3,109,846,142.91						3,457,822,449.9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66,599.23	-17,704,145.41	-10,437,546.18
1. 提取盈余公积									7,266,599.23	-7,266,599.2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37,546.18	-10,437,546.1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52,505,541.00				-1,252,505,54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52,505,541.00				-1,252,505,54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44,236,466.00				6,965,927,479.72				44,417,318.50	70,998,939.49	9,725,580,203.71

法定代表人：沈浩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长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军力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东路12号

营业期限：1988年12月21日至长期

股本：人民币264,423.6466万元

法定代表人：沈浩平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半导体材料、半导体器件、电子元件制造、加工、批发、零售；电子仪器、设备整机及零部件制造、加工、批发、零售；普通汽车货运；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公司主要产品为半导体材料、半导体器件、新能源材料、新材料的制造及销售；金融创投、融资租赁业务；高效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及运营等。

（三）公司历史沿革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为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持股的国营企业，经天津市人民政府于2004年7月8日以津股批[2004]6号《关于同意天津中环半导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公司变更为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股东为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经发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海泰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9名自然人股东。变更后注册资本为262,663,687.00元。公司于2004年7月16日取得了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120000119002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张旭光。注册地址：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东路12号。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62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原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81元，并于同年4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股票代码：002129。

2008年5月4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08]614号“关于核准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向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文件核准，本

公司向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 2,36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用于收购天津市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子公司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1.38%的股权。2008 年 5 月 16 日，公司的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公司以总股本 386,263,687 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1 股红股、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5 股；经上述送股、转增、增发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482,829,608.00 股。

根据公司董事会及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0 年末的总股本 482,829,60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红股，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股本为 724,244,412.00 股。

2012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经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414 号”文《关于核准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4,597,233 股，每股面值 1 元。本公司实际收到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4,597,233 股，分别由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渤海信息产业结构调整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每股人民币 12.28 元认购，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98,454,021.2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1,183,533.0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47,270,488.21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54,597,233.00 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1,692,673,255.21 元。

2013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经 201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27 号”文《关于核准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16,67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不低于 17.99 元/股。本次实际收到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4,912,973 股，分别由北京泰隆华胜科技有限公司、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海胜航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每股人民币 17.99 元认购，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66,784,384.27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2,081,700.5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14,702,683.72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64,912,973.00 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 2,749,789,710.72 元。

201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经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38 号）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47,976,307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0.13 元，至 201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实际收到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47,976,307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24,999,989.91 元，减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67,177,54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57,822,449.91 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人民币 347,976,30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3,109,846,142.91 元。

（四）本公司合并范围

1、本公司合并范围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按以控制为基础加以确定。

控制，是指一个企业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另一个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利。

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全部为本公司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2、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报表范围
	直接	间接	小计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0.00%	100.00%	100.00%	是
天津中环领先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0.00%	51.00%	51.00%	51.00%	是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天津环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0.00%	100.00%	100.00%	是
天津鑫天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79.08%	20.92%	100.00%	100.00%	是
中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0.00%	100.00%	100.00%	是
天津中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中环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100.00%	0.00%	100.00%	100.00%	是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呼和浩特市环夏高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阿拉善盟环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苏尼特左旗环昕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80.00%	80.00%	80.00%	是
翁牛特旗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鄂托克旗环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乌兰察布市迪盛昇能源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突泉县光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苏尼特右旗光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包头市环兴光电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呼和浩特市曙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四川中环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0.00%	100.00%	100.00%	是
张家口中环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0.00%	100.00%	100.00%	是
康保县环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报表范围
	直接	间接	小计		
康保县晟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沽源县晟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内蒙古中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0.00%	100.00%	100.00%	是
内蒙古中晶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55.00%	0.00%	55.00%	55.00%	是
天津环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5.00%	0.00%	55.00%	55.00%	是
内蒙古新环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55.00%	55.00%	55.00%	是

3、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本期合并报表新增呼和浩特市曙光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由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环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投资设立；新增内蒙古中晶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该公司由本公司于 2016 年 04 月投资设立；新增天津环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由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投资设立；新增内蒙古新环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环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投资设立；新增乌兰察布市迪盛昇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由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环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08 月投资设立；新增突泉县光晨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由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环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07 月投资设立；新增苏尼特右旗光旭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由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环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03 月投资设立；新增包头市环兴光电有限公司，该公司由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环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02 月投资设立；新增康保县晟辉新能源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张家口中环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06 月投资设立；新增沽源县晟聚新能源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张家口中环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投资设立；本期合并报表减少阿坝州红原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与阿坝州若尔盖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五）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 2017 年 04 月 0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于 2014 年颁布的新的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

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 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 4、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 2、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3、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4、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1、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2、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

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

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出口退税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同一控制范围的内部单位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绿色可再生能源补贴	不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账龄组合（不含出口退税款、同一控制范围的内部单位、绿色可再生能源补贴）	账龄分析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账龄组合（不含出口退税款、同一控制范围的内部单位、绿色可再生能源补贴）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 至 6 月	0%	0%
7 至 12 月	3%	3%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十二）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一次摊销；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

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①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

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

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②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计价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

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50 年	5%	1.90-3.17
电子设备	5-22 年	5%	4.32-19.00
专用设备	5-18 年	4%-5%	5.28-19.20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6-8 年	4%-5%	11.88-16.00
电站	25 年	5%	3.80
办公设备	5-7 年	4%-5%	13.59-19.20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竣工决算或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估价结转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

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

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九）商誉

（1）、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可回收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回收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

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

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三）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a.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依据和客户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组织发货，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时，凭相关单据确认收入；

b. 国外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产品运抵口岸，办理完毕报关和商检手续，可查询到电子口岸信息、收到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2）光伏电站发电收入：光伏电站已经并网发电，取得电网公司结算单或送电量单据后确认收入。

（3）租金收入：a.融资租赁融资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融资租赁合同生效后，按合同约定收取租金时，将租金中所含融资收入确认为当期收入；

b.经营租赁租金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租赁合同生效后，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租金收入。

（4）提供劳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5）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a.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b.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四）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

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六）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八）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本报告期内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 号）的规定：将“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 及附加”项目。对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至本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本规定而影响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的，应按本规定调整；2016 年 5 月 1 日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追溯调整，且比较数据不予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对财务报表的列示格式进行的更改，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2）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19,995,492.79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19,995,492.79 元。

2、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九）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本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利润分配

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分配：

A、弥补亏损

B、按 10%提取盈余公积金

C、支付股利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出口产品享受“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2%
防洪工程维护费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5%、15%

2、税收政策的说明

(1) 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被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子公司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被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 子公司天津环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被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4) 孙公司天津中环领先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被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5) 子公司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被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6) 子公司天津环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 号，2016 年所得税税率为 10%。

(7) 孙公司天津鑫天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子公司四川中环能源有限公司、子公司张家口中环能源有限公司、子公司内蒙古中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孙公司康保县环聚新能源有限公司、孙公司康保县晟辉新能源有限公司、子公司中环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孙公司阿拉善盟环聚新能源有限公司、孙公司苏尼特左旗环昕新能源有限公司、孙公司鄂托克旗环聚新能源有限公司、孙公司翁牛特旗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孙公司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孙公司呼和浩特市环夏高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孙公司沽源县晟聚新能

源有限公司、孙公司呼和浩特市曙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孙公司乌兰察布市迪盛昇能源有限公司、孙公司突泉县光晨新能源有限公司、孙公司苏尼特右旗光旭新能源有限公司、孙公司包头市环兴光电有限公司、子公司内蒙古中晶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孙公司内蒙古新环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天津中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所得税率为 25%。

(8) 子公司中环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孙公司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孙公司康保县环聚新能源有限公司经营范畴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享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其中,中环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和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康保县环聚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9 年至 2021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18,275.68	284,817.58
银行存款	3,195,475,213.69	4,006,821,085.57
其他货币资金	1,573,742,380.29	733,379,280.17
合 计	4,769,335,869.66	4,740,485,183.32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共计 1,573,742,380.29 元, 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不可撤销信用证保证金、短期借款保证金、货币互换保证金。

1、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8,591,173.94
2、不可撤销信用证保证金	125,408,706.35
3、短期借款保证金:	1,058,662,500.00
4、货币互换保证金:	11,080,000.00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08,443,640.70	86,028,627.02
国际信用证	51,948,212.00	3,275,000.00
合 计	260,391,852.70	89,303,627.02

2、本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本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类别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29,728,393.67	0.00
商业承兑汇票	7,364,860.16	0.00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4,592,726.78	96.55	30,846,094.76	3.07	973,746,632.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857,729.69	3.45	35,857,729.69	100.00	0.00
合 计	1,040,450,456.47	100.00	66,703,824.45		973,746,632.02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155,128.71	6.28	11,964,648.00	16.13	62,190,480.7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1,358,638.14	92.45	22,831,637.31	2.09	1,068,527,000.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83,350.05	1.27	14,983,350.05	100.00	0.00
合 计	1,180,497,116.90	100.00	49,779,635.36		1,130,717,481.54

2、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1) 组合中，绿色可再生能源补贴的应收账款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理由	计提比例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	131,067,614.73	0.00	0-2 年	绿色可再生能源	0.00%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理由	计提比例
任公司				补贴不提坏账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13,713,363.85	0.00	1 年以内	绿色可再生能源 补贴不提坏账	0.00%
合 计	144,780,978.58	0.00			0.00%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764,026,261.12	88.86	0.00	0.00	990,734,051.91	90.78	0.00	0.00
7-12 个月	10,258,637.34	1.19	307,759.11	3.00	19,873,294.56	1.82	596,198.83	3.00
1 至 2 年	33,389,790.84	3.88	3,338,979.09	10.00	45,904,962.10	4.21	4,590,496.21	10.00
2 至 3 年	29,475,332.42	3.43	8,842,599.73	30.00	18,843,544.14	1.73	5,653,063.24	30.00
3 至 4 年	8,609,939.34	1.00	4,304,969.69	50.00	8,021,812.80	0.74	4,010,906.40	50.00
4 至 5 年	6,184,081.33	0.72	6,184,081.33	100.00	4,591,336.25	0.42	4,591,336.25	100.00
5 年以上	7,867,705.81	0.92	7,867,705.81	100.00	3,389,636.38	0.30	3,389,636.38	100.00
合 计	859,811,748.20	100.00	30,846,094.76		1,091,358,638.14	100.00	22,831,637.31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1	电费	131,067,614.73	0-2 年	12.60	0.00
2	货款	129,362,812.10	0-6 个月	12.43	0.00
3	货款	100,609,505.69	0-6 个月	9.67	0.00
4	货款	100,176,532.73	0-6 个月	9.63	0.00
5	货款	79,900,890.51	0-6 个月	7.68	0.00
合 计		541,117,355.76		52.01	0.00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074,189.0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150,0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债务人名称	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收回前累计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的金额
洛阳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回款	诉讼资料	7,150,000.00	7,150,000.00
合 计			7,150,000.00	7,150,000.00

5、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应收其他关联方的余额合计为 314,438,668.40 元。

6、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本公司报告期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8、本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

9、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四）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3,286,285.92	90.98	207,738,318.23	70.96
1 至 2 年	661,795.20	0.33	33,117,876.16	11.31
2 至 3 年	12,960,740.93	6.43	49,364,886.41	16.86
3 至 5 年	3,924,643.26	1.95	2,551,576.60	0.87
5 年以上	628,043.60	0.31	0.00	0.00
合 计	201,461,508.91	100.00	292,772,657.40	100.00

2、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未结算原因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合 计	10,000,000.00	

3、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1	62,545,063.68	2016 年
2	37,744,240.59	2016 年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3	37,313,725.16	2016 年
4	21,127,598.84	2016 年
5	10,000,000.00	2014 年
合 计	168,730,628.27	

4、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五)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存款利息	1,038,765.84	4,848,213.20
理财产品利息	0.00	2,874,061.00
合 计	1,038,765.84	7,722,274.20

2、本公司不存在逾期应收利息。

(六)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明细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呼和浩特市欧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966,183.89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3,913,498.03
合 计	0.00	4,879,681.92

2、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七)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0	5.29	0.00	0.00	5,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89,310,449.38	94.43	18,436,279.80	20.64	70,874,169.58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2,697.74	0.28	272,697.74	100.00	0.00
合 计	94,583,147.12	100.00	18,708,977.54		75,874,169.58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193,414.49	99.75	11,710,251.44	10.63	98,483,163.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2,697.74	0.25	272,697.74	100.00	0.00
合 计	110,466,112.23	100.00	11,982,949.18		98,483,163.05

2、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理由	计提比例
康保县人民政府	5,000,000.00	0.00	1 至 2 年	保证金，期后回款	0.00%
合 计	5,000,000.00	0.0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0-6 个月	12,008,817.17	33.76	0.00	0.00	88,794,018.58	80.58	0.00	0.00
7-12 个月	956,770.47	2.69	28,703.11	3.00	505,394.05	0.46	15,161.82	3.00
1 至 2 年	4,261,924.95	11.98	426,192.50	10.00	2,966,665.93	2.69	296,666.59	10.00
2 至 3 年	313,520.97	0.88	94,056.29	30.00	175,979.23	0.16	52,793.76	30.00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3 至 4 年	290,926.09	0.82	145,463.05	50.00	12,811,454.87	11.63	6,405,727.44	50.00
4 至 5 年	12,805,428.02	36.00	12,805,428.02	100.00	3,806.00	0.00	3,806.00	100.00
5 年以上	4,936,436.83	13.87	4,936,436.83	100.00	4,936,095.83	4.48	4,936,095.83	100.00
合 计	35,573,824.50	100.00	18,436,279.80		110,193,414.49	100.00	11,710,251.44	

(3) 组合中，出口退税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理由	计提比例
出口退税款	53,736,624.88	0.00	1 年以内	出口退税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0.00%
合 计	53,736,624.88	0.00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53,736,624.88	30,907,327.39
供应商其他往来	14,888,197.51	14,961,835.03
客户其他往来	6,151,784.20	7,698,639.90
外部企业往来	5,266,770.32	51,058,266.43
个人借支	344,779.31	458,907.48
代收代付往来款	5,628,931.71	4,848,320.63
押金	955,798.71	174,070.61
保证金	6,150,035.00	0.00
其他	1,460,225.48	358,744.76
合 计	94,583,147.12	110,466,112.23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出口退税	53,736,624.88	1 年以内	56.81	0.00
2	供应商其他往来	12,710,282.22	4-5 年	13.44	12,710,282.22
3	外部企业往来	5,000,000.00	1-2 年	5.29	0.00
4	代收代付往来款	3,041,221.00	7 个月-2 年	3.22	304,125.10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5	客户其他往来	1,509,853.47	5 年以上	1.60	1,509,853.47
合 计		75,997,981.57		80.36	14,524,260.79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26,028.3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6、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其他应收其他关联方的余额合计为 1,906,871.51 元

7、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8、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本公司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10、本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金额

11、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八）存货

1、存货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5,461,540.34	1,533,101.32	583,928,439.02	682,477,087.52	0.00	682,477,087.52
在产品	376,784,477.74	9,007,735.57	367,776,742.17	627,923,821.62	1,974,014.88	625,949,806.74
库存商品	462,080,463.76	22,315,898.01	439,764,565.75	413,570,471.44	27,764,436.02	385,806,035.42
自制半成品	22,000,749.85	12,589,013.51	9,411,736.34	14,684,043.77	7,551,733.52	7,132,310.25
委托加工材料	19,463,015.94	2,083,585.68	17,379,430.26	18,855,977.28	1,056,241.91	17,799,735.37
低值易耗品	8,157,367.51	0.00	8,157,367.51	5,063,154.21	0.00	5,063,154.21
包装物	1,043,339.15	0.00	1,043,339.15	1,356,522.59	0.00	1,356,522.59
发出商品	7,334,214.82	210,292.96	7,123,921.86	0.00	0.00	0.00
合 计	1,482,325,169.11	47,739,627.05	1,434,585,542.06	1,763,931,078.43	38,346,426.33	1,725,584,652.10

2、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转回数	本期转销数	
在产品	1,974,014.88	9,007,735.57	0.00	1,974,014.88	9,007,735.57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转回数	本期转销数	
库存商品	27,764,436.02	21,952,614.20	0.00	27,401,152.21	22,315,898.01
自制半成品	7,551,733.52	5,037,279.99	0.00	0.00	12,589,013.51
委托加工材料	1,056,241.91	2,083,585.68	0.00	1,056,241.91	2,083,585.68
原材料	0.00	5,041,114.42	0.00	3,508,013.10	1,533,101.32
发出商品	0.00	210,292.96	0.00	0.00	210,292.96
合 计	38,346,426.33	43,332,622.82	0.00	33,939,422.10	47,739,627.05

3、对于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存货被耗用或出售时转销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4、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九）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理财产品	0.00	820,000,000.00
增值税留抵税额	545,962,795.41	804,572,875.09
待摊支出	671,849.06	2,138,076.47
预缴企业所得税	2,265.68	1,966,871.31
合 计	546,636,910.15	1,628,677,822.87

（十）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采用的折现率区间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采用的折现率区间
融资租赁	123,860,596.54	0.00	123,860,596.54	4.40%-10.00%	262,336,277.00	0.00	262,336,277.00	5.06%-10.00%
合 计	123,860,596.54	0.00	123,860,596.54		262,336,277.00	0.00	262,336,277.00	

1、本公司无因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2、本公司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长期应收款。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88,519,475.12	0.00	0.00	-12,022,962.83	0.00	0.00
天津环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34,000,000.00	0.00	11,476,061.20	0.00	0.00
张家口棋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0.00	150,000,000.00	0.00	-2,845,227.35	0.00	0.00
小计	88,519,475.12	184,000,000.00	0.00	-3,392,128.98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	30,499,772.09	130,000,000.00	0.00	21,624,012.21	0.00	0.00
天津环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285,073.62	0.00	0.00	13,994,719.64	0.00	0.00
内蒙古晶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9,439,724.12	60,000,000.00	0.00	90,772.38	0.00	0.00
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44,014,657.90	0.00	0.00	3,079,724.06	0.00	0.00
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41,822,820.00	0.00	0.00	2,254,676.44	0.00	0.00
小计	285,062,047.73	190,000,000.00	0.00	41,043,904.73	0.00	0.00
合 计	373,581,522.85	374,000,000.00	0.00	37,651,775.75	0.00	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其中：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0.00	0.00	52,953,149.02	129,449,661.31	0.00
天津环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139,240.79	45,336,820.41	0.00
张家口棋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0.00	0.00	0.00	147,154,772.65	0.00
小计	0.00	0.00	52,813,908.23	321,941,254.37	0.00
二、联营企业					
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	0.00	0.00	7,895,539.25	190,019,323.55	0.00
天津环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43,279,793.26	0.00
内蒙古晶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99,530,496.50	0.00
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47,094,381.96	0.00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其中：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44,077,496.44	0.00
小计	0.00	0.00	7,895,539.25	524,001,491.71	0.00
合 计	0.00	0.00	60,709,447.48	845,942,746.08	0.00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3,564,400.86	0.00	0.00	93,564,400.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000,687.79	0.00	0.00	197,000,687.79
（1）外购	0.00	0.00	0.00	0.00
（2）固定资产转入	197,000,687.79	0.00	0.00	197,000,687.79
（3）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536,191.47	0.00	0.00	100,536,191.47
（1）处置	0.00	0.00	0.00	0.00
（2）其他	100,536,191.47	0.00	0.00	100,536,191.47
4. 期末余额	190,028,897.18	0.00	0.00	190,028,897.1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455,459.90	0.00	0.00	8,455,459.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48,152.40	0.00	0.00	19,948,152.40
（1）计提或摊销	3,903,874.54	0.00	0.00	3,903,874.54
（2）固定资产转入	16,044,277.86	0.00	0.00	16,044,277.86
3. 本期减少金额	7,913,698.74	0.00	0.00	7,913,698.74
（1）处置	0.00	0.00	0.00	0.00
（2）其他	7,913,698.74	0.00	0.00	7,913,698.74
4. 期末余额	20,489,913.56	0.00	0.00	20,489,913.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计提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处置	0.00	0.00	0.00	0.00
（2）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9,538,983.62	0.00	0.00	169,538,983.62
2. 期初账面价值	85,108,940.96	0.00	0.00	85,108,940.96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子公司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账面价值为 55,745,866.62 元。

此房产于 2013 年 12 月转为固定资产。2014 年着手提交材料办理房产证，资料分别提交给呼和浩特房管局、呼和浩特建委、呼和浩特规划局。2015 年呼和浩特规划局已验收完毕，于 2016 年提交材料至呼和浩特市建委申请验收，待建委验收完毕，即可到房管局签批发证。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39,838,155.04	584,337,393.27	4,398,560,218.52	13,441,935.80	22,978,736.59	1,068,880,662.84	7,628,037,102.06
2. 本期增加金额	585,924,347.08	153,632,295.93	2,150,960,518.06	2,220,918.11	4,471,795.66	563,230,547.63	3,460,440,422.47
（1）购置	729,569.07	700,639.20	604,576.41	1,371,845.42	2,164,585.78	0.00	5,571,215.88
（2）在建工程转入	485,408,574.86	102,829,630.77	1,453,461,879.04	849,072.69	2,307,209.88	562,043,702.63	2,606,900,069.87
（3）其他	99,786,203.15	50,102,025.96	696,894,062.61	0.00	0.00	1,186,845.00	847,969,136.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97,115,895.13	93,044,144.25	1,243,494,877.06	2,256,178.11	484,035.98	199,954,479.65	1,736,349,610.18
（1）处置或报废	115,207.34	7,568,689.07	17,302,902.31	2,256,178.11	484,035.98	198,767,634.65	226,494,647.46
（2）其他	197,000,687.79	85,475,455.18	1,226,191,974.75	0.00	0.00	1,186,845.00	1,509,854,962.72
4. 期末余额	1,928,646,606.99	644,925,544.95	5,306,025,859.52	13,406,675.80	26,966,496.27	1,432,156,730.82	9,352,127,914.3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1,898,424.84	231,164,935.61	1,293,531,479.92	6,028,824.42	13,776,497.61	8,329,505.99	1,674,729,668.39
2. 本期增加金额	40,750,159.29	68,855,217.56	475,869,762.48	1,835,919.90	2,177,006.94	46,010,793.20	635,498,859.37
（1）计提	31,218,988.34	68,855,217.56	475,869,762.48	1,835,919.90	2,177,006.94	45,954,418.10	625,911,313.32
（2）其他	9,531,170.95	0.00	0.00	0.00	0.00	56,375.10	9,587,546.05
3. 本期减少金额	18,080,512.36	45,820,206.46	385,251,752.72	1,080,744.18	341,582.04	1,785,237.28	452,360,035.04
（1）处置或报废	24,610.85	6,411,723.40	14,198,016.05	1,080,744.18	341,582.04	1,728,862.18	23,785,538.70
（2）其他	18,055,901.51	39,408,483.06	371,053,736.67	0.00	0.00	56,375.10	428,574,496.34
4. 期末余额	144,568,071.77	254,199,946.71	1,384,149,489.68	6,784,000.14	15,611,922.51	52,555,061.91	1,857,868,492.72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站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84,078,535.22	390,725,598.24	3,921,876,369.84	6,622,675.66	11,354,573.76	1,379,601,668.91	7,494,259,421.63
2. 期初账面价值	1,417,939,730.20	353,172,457.66	3,105,028,738.60	7,413,111.38	9,202,238.98	1,060,551,156.85	5,953,307,433.67

2、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1	78,275,563.84	25,366,195.70	0.00	52,909,368.14
专用设备 2	216,051,949.42	63,508,647.36	0.00	152,543,302.06
专用设备 3	535,643,203.72	132,681,935.96	0.00	402,961,267.76
专用设备 4	565,559,925.37	50,453,808.82	0.00	515,106,116.55
动力设备	50,204,590.00	9,262,788.58	0.00	40,941,801.42
合 计	1,445,735,232.35	281,273,376.42	0.00	1,164,461,855.93

4、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报告期末无抵押的固定资产

6、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子公司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账面价值为 1,340,683,567.97 元。此房产于 2013 年 12 月转为固定资产。2014 年着手提交材料办理房产证，资料分别提交给呼和浩特房管局、呼和浩特建委、呼和浩特规划局。2015 年呼和浩特规划局已验收完毕，于 2016 年提交材料至呼和浩特市建委申请验收，待建委验收完毕，即可到房管局签批发证。

孙公司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账面价值为 15,992,507.03 元。此房产于 2016 年 01 月转为固定资产。因办理房产证时需要对房产质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建筑局出具工程质量监督报告，故暂未取得房产证。

孙公司康保县环聚新能源有限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账面价值为 5,635,474.97 元。此房产于 2016 年 07 月转为固定资产。因办理房产证时需要对房产质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建筑局出具工程质量监督报告，故暂未取得房产证。

（十四）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环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	28,026,235.86	0.00	28,026,235.86	14,716,138.75	0.00	14,716,138.75
绿色可再生能源太阳能电池用单晶硅材料产业化工程项目	1,952,496,161.77	0.00	1,952,496,161.77	1,385,633,674.17	0.00	1,385,633,674.17
环欧机器设备购置及安装	26,885,168.24	0.00	26,885,168.24	67,466,907.45	0.00	67,466,907.45
节能型功率电子器件用 $\phi 6''$ 硅抛光片产业化项目	1,361,725.85	0.00	1,361,725.85	1,361,725.85	0.00	1,361,725.85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02 专项	0.00	0.00	0.00	19,410,000.40	0.00	19,410,000.40
功率机器设备购置安装	44,016,710.82	0.00	44,016,710.82	30,569,654.85	0.00	30,569,654.85
超薄高效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切片项目	423,295,256.92	0.00	423,295,256.92	516,724,227.84	0.00	516,724,227.84
8-12 英寸硅抛光片生产线项目	0.00	0.00	0.00	156,882,206.86	0.00	156,882,206.86
太阳能电站项目	1,145,697,880.26	0.00	1,145,697,880.26	291,978,970.60	0.00	291,978,970.60
新型钻石线切片项目（扩能）	29,475,011.47	0.00	29,475,011.47	0.00	0.00	0.00
CFZ 区熔单晶及金刚石线切片项目	23,135,291.11	0.00	23,135,291.11	0.00	0.00	0.00
大直径新型电力电子器件用硅单晶的技术改造及产业化项目	151,411.11	0.00	151,411.11	0.00	0.00	0.00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大楼项目	898,295.13	0.00	898,295.13	0.00	0.00	0.00
MES 系统	433,294.12	0.00	433,294.12	0.00	0.00	0.00
377KW 车棚项目	3,534,000.00	0.00	3,534,000.00	0.00	0.00	0.00
合 计	3,679,406,442.66	0.00	3,679,406,442.66	2,484,743,506.77	0.00	2,484,743,506.77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绿色可再生能源 太阳能电池用硅 单晶材料产业化 工程三期（重大）	2,288,790,000.00	1,385,633,674.17	1,115,625,169.64	1,092,230,249.38	69,276,636.11	1,339,751,958.32	109.32	在建	260,715,006.97	104,695,596.78	5.66	贷 款和 自筹
超薄高效太阳能 电池用硅单晶切 片项目	1,048,780,000.00	516,724,227.84	109,017,541.90	202,446,512.82	0.00	423,295,256.92	59.66	在建	78,721,645.48	0.00	0.00	贷 款和 自筹
太阳能电站项目	5,547,355,700.00	290,959,700.83	1,681,192,080.84	654,747,495.83	171,706,405.58	1,145,697,880.26	45.86	在建	113,478,236.81	81,174,391.84	5.13-5.50	贷 款和 自筹
可再生能源太阳 能电池用硅单晶 材料和超薄高效 太阳能电池用硅 单晶切片产业化 工程四期项目	6,721,340,000.00	0.00	495,256,231.48	0.00	0.00	495,256,231.48	7.37	在建	0.00	0.00	0.00	贷 款和 自筹
合 计		2,193,317,602.84	3,401,091,023.86	1,949,424,258.03	240,983,041.69	3,404,001,326.98			452,914,889.26	185,869,988.62		

3、期末无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五)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光伏采购设备及专用材料	166,219,371.15	258,077,150.44
环欧储备工程材料	10,187,180.75	63,044,745.58
合 计	176,406,551.90	321,121,896.02

(十六)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办公设备	0.00	0.00
运输设备	0.00	489,945.92
合 计	0.00	489,945.92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厂区土地使用权	数据管理系统	芯片生产专有技术	专利技术	U9 系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2,808,359.86	2,433,250.89	3,500,000.00	87,951,185.04	1,960,851.78	228,653,647.57
2. 本期增加金额	8,517,507.20	1,316,592.32	0.00	270,955,916.97	0.00	280,790,016.49
(1) 购置	8,517,507.20	1,316,592.32	0.00	0.00	0.00	9,834,099.52
(2) 内部研发	0.00	0.00	0.00	270,955,916.97	0.00	270,955,916.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375,139.88	0.00	0.00	0.00	0.00	1,375,139.88
(1) 处置	1,375,139.88	0.00	0.00	0.00	0.00	1,375,139.88
4. 期末余额	139,950,727.18	3,749,843.21	3,500,000.00	358,907,102.01	1,960,851.78	508,068,524.1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477,082.00	788,507.21	2,353,549.63	10,730,948.98	212,425.59	23,562,513.41
2. 本期增加金额	2,970,024.65	292,394.87	350,000.04	33,112,470.76	196,085.16	36,920,975.48
(1) 计提	2,970,024.65	292,394.87	350,000.04	33,112,470.76	196,085.16	36,920,975.48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12,447,106.65	1,080,902.08	2,703,549.67	43,843,419.74	408,510.75	60,483,488.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厂区土地使用权	数据管理系统	芯片生产专有技术	专利技术	U9 系统	合计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期末账面价值	127,503,620.53	2,668,941.13	796,450.33	315,063,682.27	1,552,341.03	447,585,035.29
2. 期初账面价值	123,331,277.86	1,644,743.68	1,146,450.37	77,220,236.06	1,748,426.19	205,091,134.16

注：（1）本公司期末没有无形资产用于抵押借款。

（2）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60.57%。

（3）本公司土地使用权均已办妥产权证书。

(十八) 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化开始 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 发进度区间
			计入当期 损益	确认为无形 资产				
光伏研究开发项目	325,504,124.34	299,487,047.85	7,801,783.32	270,955,916.97	346,233,471.90	项目专利受 理之月起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 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 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 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 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 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 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 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 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 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85%-95%
合 计	325,504,124.34	299,487,047.85	7,801,783.32	270,955,916.97	346,233,471.90			

（十九）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初始确认金额合计	214,683,196.33	0.00	0.00	214,683,196.33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14,683,196.33	0.00	0.00	214,683,196.33
二、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0.00	0.00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三、账面价值合计	214,683,196.33	0.00	0.00	214,683,196.33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14,683,196.33	0.00	0.00	214,683,196.33

说明：（1）商誉期末数为本公司以定向增发的方式收购大股东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1.38%的少数股权时形成，收购中实际合并成本 398,751,936.0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在扣除合并日公司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84,068,739.67 元后的余额为公司本次投资所形成的商誉。

（2）本公司通过对子公司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未来的现金流量进行预测折现，并与子公司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加上商誉相比较，净现金流量的现值大于商誉加上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可判断商誉不存在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热力合同	627,207.30	0.00	139,379.40	0.00	487,827.90	/
天然气工程	339,762.06	0.00	75,502.68	0.00	264,259.38	/
光伏电站土地租赁费	50,132,597.22	24,622,987.19	4,913,622.42	1,692,293.34	68,149,668.65	子公司处置
资源补偿金	1,935,197.83	0.00	0.00	1,935,197.83	0.00	子公司处置
光伏电站租赁滩涂地管理费	1,851,200.00	0.00	62,400.00	0.00	1,788,800.00	/
DW 厂房改造	0.00	1,456,310.68	323,624.60	0.00	1,132,686.08	/
合 计	54,885,964.41	26,079,297.87	5,514,529.10	3,627,491.17	71,823,242.01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13,924.76	8,577,927.0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935,224.13	4,108,768.71
未弥补亏损	0.00	0.00
应付利息	453,175.26	625,098.25
递延收益	11,938,401.30	5,483,911.50
合 计	31,540,725.45	18,795,705.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预提利息收入	155,814.88	1,158,341.13
合 计	155,814.88	1,158,341.13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46,753,013.73	40,177,096.2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6,234,827.54	27,459,296.28
应付利息	2,338,685.21	3,668,903.49
递延收益	79,589,342.01	36,559,409.99
合 计	194,915,868.49	107,864,705.97
应纳税差异项目：		
预提利息收入	1,038,765.84	7,722,274.20
合 计	1,038,765.84	7,722,274.20

(3) 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5,847,521.30	253,954,562.34
可抵扣亏损	542,473,570.08	430,936,410.75
合 计	678,321,091.38	684,890,973.09

(4) 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年度

年 度	期末数	期初数
2016 年度	0.00	66,996,089.12
2017 年度	83,095,031.99	83,095,031.99
2018 年度	100,542,770.08	100,542,770.08
2019 年度	94,397,204.19	94,397,204.19
2020 年度	85,905,315.37	85,905,315.37
2021 年度	178,533,248.45	0.00
合 计	542,473,570.08	430,936,410.75

(二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61,762,584.54	30,800,217.45	0.00	7,150,000.00	85,412,801.99
二、存货跌价准备	38,346,426.33	43,332,622.82	0.00	33,939,422.10	47,739,627.05
合 计	100,109,010.87	74,132,840.27	0.00	41,089,422.10	133,152,429.04

(二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其他非流动资产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工程款	368,666,573.81	954,800,942.91
预付设备款	532,003,221.34	110,009,368.40
增值税留抵税额	229,501,903.32	0.00
合 计	1,130,171,698.47	1,064,810,311.31

(2) 其他非流动资产包含预付其他关联方设备款余额合计为 527,833,250.12 元。

(二十四)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880,000,000.00	488,000,000.00
信用借款	2,014,500,000.00	1,310,500,000.00
质押借款	1,040,550,000.00	0.00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借款	310,000,000.00	439,872,000.00
合 计	4,245,050,000.00	2,238,372,000.00

说明：其他借款 310,000,000.00 元包括：子公司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贸易融资保理业务借款 100,000,000.00 元；子公司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贸易融资保理业务借款 210,000,000.00 元，本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逾期及展期借款情况：无

（二十五）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58,327,945.00	1,226,300,190.46
商业承兑汇票	0.00	4,890,000.00
国内信用证	475,000,000.00	125,000,000.00
国际信用证	189,980,116.65	135,305,520.95
合 计	1,523,308,061.65	1,491,495,711.41

（2）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284,445.00 元。

（二十六）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材料款	681,746,296.09	561,125,707.47
工程、设备款	685,182,854.34	156,508,919.67
其他	34,578,613.35	52,069,335.51
合 计	1,401,507,763.78	769,703,962.65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本账户期末账龄中无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二十七)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80,725,728.06	14,112,799.86
预收股权转让意向款	0.00	156,000,000.00
合 计	80,725,728.06	170,112,799.86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本账户期末账龄中无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二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4,317,970.20	408,067,240.52	406,668,441.08	5,716,769.6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473.48	58,544,079.82	58,562,097.08	-1,543.78
三、辞退福利	0.00	128,439.91	128,439.91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4,334,443.68	466,739,760.25	465,358,978.07	5,715,225.86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6,717.94	334,711,950.99	334,509,037.31	409,631.62
二、职工福利费	224,552.27	17,904,200.19	17,241,183.84	887,568.62
三、社会保险费	36,691.77	25,641,779.65	25,636,592.72	41,878.70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780.66	22,148,578.81	22,144,901.38	2,896.77
2. 工伤保险费	36,737.34	1,843,627.71	1,843,198.59	37,166.46
3. 生育保险费	735.09	1,649,573.13	1,648,492.75	1,815.47
四、住房公积金	-20,144.00	24,708,184.76	24,619,611.64	68,429.1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68,008.12	2,437,142.44	2,143,792.18	4,061,358.38
六、非货币性福利	0.00	0.00	0.00	0.00
七、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九、其他短期薪酬	102,144.10	2,663,982.49	2,518,223.39	247,903.20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4,317,970.20	408,067,240.52	406,668,441.08	5,716,769.64

2、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情况如下：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期初应付未付金额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4,710.45	55,052,036.80	55,069,174.13	-2,426.88
二、失业保险费	1,763.03	3,492,043.02	3,492,922.95	883.10
三、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6,473.48	58,544,079.82	58,562,097.08	-1,543.78

(二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43,117,075.03	28,956,247.98
增值税	2,407,518.01	1,438,745.38
营业税	0.00	1,751.50
房产税	502,483.53	-994.23
教育费附加	14,275.57	43,169.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055.54	27,811.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899.46	100,728.7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09,548.03	1,231,735.86
防洪费	4,699.40	11,902.36
印花税	7,214.91	8,636.78
土地使用税	26,140.80	0.00
合 计	47,036,910.28	31,819,735.50

（三十）应付利息

1、应付利息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179,742.13	3,274,453.74
企业债券利息	38,089,722.22	133,564,166.6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330,179.52	4,674,994.04
合 计	47,599,643.87	141,513,614.43

2、本公司不存在逾期应付利息。

（三十一）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供应商（费用类）其他应付款	22,377,142.11	1,220,288.89
供应商代收代付款	41,076,354.16	39,976,870.71
供应商其他应付	5,815,464.82	72,213,879.70
合 计	69,268,961.09	113,411,039.30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三十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借款	788,604,000.00	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699,844,444.45	997,744,811.03
长期应付款	18,918,360.90	358,190,795.69
合 计	1,507,366,805.35	1,855,935,606.72

（三十三）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额	1,763,139.09	0.00
合 计	1,763,139.09	0.00

（三十四）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995,290,000.00	1,186,710,800.00
信用借款	1,644,000,000.00	500,000,000.00
合 计	2,639,290,000.00	1,686,710,800.00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建设银行微电子 园区支行	2016/10/28	2018/04/28	人民币	5.6800%	800,000,000.00
建设银行微电子 园区支行	2016/10/28	2019/10/21	人民币	5.4000%	70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天津分行	2016/05/25	2018/05/24	人民币	3.6500%	30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天津分行	2015/12/11	2024/10/12	人民币	5.1450%	172,13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天津分行	2015/04/13	2019/10/12	人民币	5.1450%	128,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北京分行	2015/04/13	2019/10/12	人民币	5.1450%	128,000,000.00
合 计					2,228,130,000.00

（三十五）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4 中环半导体 PPN001	0.00	1,498,757,442.98
15 中环债	178,919,103.87	178,294,394.71
15 中环半导体 MTN001	598,963,708.98	598,862,904.13
合 计	777,882,812.85	2,275,914,741.82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转入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14 中环半导体PPN001	1,500,000,000.00	2014-3-27	3 年	1,495,950,000.00	1,498,757,442.98	0.00	21,879,109.59	1,242,557.02	1,500,000,000.00	0.00	0.00
15 中环债	180,000,000.00	2015-8-13	3 年	178,060,000.00	178,294,394.71	0.00	9,450,000.00	624,709.16	0.00	0.00	178,919,103.87
15 中环半导体MTN001	600,000,000.00	2015-9-16	5 年	598,800,000.00	598,862,904.13	0.00	31,800,000.00	100,804.85	0.00	0.00	598,963,708.98
16 中环半导体CP001	700,000,000.00	2016-2-3	1 年	698,250,000.00	0.00	698,250,000.00	25,192,222.22	1,594,444.45	0.00	699,844,444.45	0.00
合 计	2,980,000,000.00			2,971,060,000.00	2,275,914,741.82	698,250,000.00	88,321,331.81	3,562,515.48	1,500,000,000.00	699,844,444.45	777,882,812.85

(三十六)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租赁款	0.00	18,121,056.43
合 计	0.00	18,121,056.43

(1) 具体项目说明如下:

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13PAZL4371-ZL-01 的售后回租赁合同, 以售后租回形式将全自动晶体生长炉 32 台、全自动晶体生长炉 15 台和硅片切割机 5 台出售给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售价 72,857,143.00 元人民币。租赁开始日为 2013 年 12 月 20 日, 租赁期为 3 年, 应付融资租赁款总额 79,982,568.00 元人民币, 其中应付本金 72,857,143.00 元人民币, 未确认融资费用 7,125,425.00 元人民币。2014 年 11 月 22 日, 租赁利率发生调整, 导致未确认融资费用下调至 7,045,669.04 元人民币。2015 年 12 月, 租赁利率发生调整, 导致未确认融资费用下调至 6,699,549.93 元人民币。本期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 668,996.29 元人民币, 累计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 6,699,549.93 元人民币, 本期支付租金 26,464,177.28 元人民币, 累计支付租金 79,556,692.93 元人民币。2016 年 12 月租赁期满, 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已支付所有租金并以 100.00 元人民币的名义价款留购租赁物。该融资租赁合同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与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光大金融租赁 (1403) 回字第 02-00004 号的售后回租赁合同, 以售后租回形式将全自动晶体生长炉 58 台、多晶铸锭炉 10 台和硅单晶生长炉 80 台出售给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售价 200,000,000.00 元人民币。租赁开始日为 2014 年 3 月 14 日, 租赁期为 3 年, 应付融资租赁款总额 223,510,241.40 元人民币, 其中应付本金 200,000,000.00 元人民币, 未确认融资费用 23,510,241.40 元人民币。2014 年 11 月 22 日, 租赁利率发生调整, 导致未确认融资费用下调至 23,152,892.25 元人民币。2015 年 12 月, 租赁利率发生调整, 导致未确认融资费用下调至 21,495,923.48 元人民币。本期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 3,400,892.25 元人民币, 累计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 21,294,212.03 元人民币, 本期支付租金 73,423,605.52 元人民币, 累计支付租金 203,136,534.89 元人民币。租赁期届满, 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以 10,000.00 元人民币的名义价款留购租赁物。该融资租赁合同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5 日与天津昌威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15CWL1209146-001、2015CWL1209146-002 号的售后租回租赁合同, 以售后租回形式将直拉炉等出售给天津昌威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售价 500,000,000.00 元人民币。租赁开始日为 2015 年 1 月 5 日, 租赁期为 2 年, 应付融资租赁款总额 557,869,392.00 元人民币, 其中应

付本金 500,000,000.00 元人民币，未确认融资费用 57,869,392.00 元人民币。本期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 16,598,415.28 元人民币，累计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 57,869,392.00 元人民币，本期支付租金 278,934,696.00 元人民币，累计支付租金 557,869,392.00 元人民币。

自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起一年内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 24,811,888.58 元；

本公司将于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合计为 24,811,888.58 元，扣除将于一年内摊销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5,893,527.68 元后的净额 18,918,360.90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三十七）递延收益

1、分类如下：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2,737,346.73	50,140,885.00	51,216,525.59	91,661,706.14	政府补贴
售后租回中出售固定资产的损益	-119,329,025.91	21,113,998.80	704,823.24	-98,919,850.35	融资租赁
合 计	-26,591,679.18	71,254,883.80	51,921,348.83	-7,258,144.21	

2、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收益有关
新型平面中高压 MOSFET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	3,115,591.80	7,000.00	416,835.28	2,705,756.52	与资产、收益有关
节电治理补助资金	244,247.70	0.00	127,433.64	116,814.06	与资产有关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	4,202,871.46	0.00	542,267.91	3,660,603.55	与资产有关
CFZ 区熔单晶硅及金钢石线切片项目	1,831,000.00	2,169,000.00	39,392.90	3,960,607.10	与资产有关
电力电子器件用硅单晶原片强基工程	0.00	15,090,000.00	0.00	15,090,000.00	与收益有关
进口设备贴息	0.00	9,406,727.00	2,040,393.67	7,366,333.33	与资产有关
N 型高效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及钻石线切割技术的研发	593,333.23	0.00	80,000.04	513,333.19	与资产有关
酸雾排风系统改造项目	3,000,000.00	930,000.00	104,428.57	3,825,571.43	与资产有关
电力需求侧管理资金	0.00	1,835,000.00	30,583.34	1,804,416.66	与资产有关
赛罕区财政局企业技术改造和环保治理项目	0.00	16,950,000.00	0.00	16,950,000.00	与资产有关
汽车点火器用高压硅堆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1,575,000.00	0.00	450,000.00	1,125,000.00	与资产有关
电子发展基金 (50W, 0711 起, 10 年)	91,634.33	0.00	50,004.00	41,630.33	与资产有关
国家发改委经费 (300W, 0701 起, 10 年)	300,000.00	0.00	300,000.00	0.00	与资产有关
6 英寸 0.35 微米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	3,199,977.32	0.00	800,000.04	2,399,977.28	与资产有关

补助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3,000,000.00	0.00	600,000.00	2,400,000.00	与资产有关
国家发改委 IGBT 项目	1,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	与资产有关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管委会配套奖励资金	40,000,000.00	0.00	40,000,000.00	0.00	与收益有关
1200V 沟槽 IGBT 研发及产业化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与资产有关
人才培养资助经费	0.00	1,210,000.00	1,210,000.00	0.00	与收益有关
太阳能硅片智能制造项目	0.00	400,000.00	0.00	400,000.00	与资产有关
节能型功率电子器件用 6 英寸硅抛光片产业化	15,286,683.04	0.00	1,936,683.04	13,350,000.00	与资产有关
大直径区熔硅单晶及抛光片生产工艺开发	453,316.88	0.00	333,317.00	119,999.88	与资产有关
专利补助及专项奖励	0.00	59,160.00	59,160.00	0.00	与收益有关
大直径区熔硅单晶及抛光片的研发和产业化	4,851,904.76	0.00	362,857.20	4,489,047.56	与资产有关
进口设备补贴	2,394,027.21	583,998.00	0.00	2,978,025.21	与资产有关
8 英寸功率器件用硅片产业化项目	4,500,000.00	1,000,000.00	1,233,168.96	4,266,831.04	与资产有关
科技小巨人科研资金	1,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收益有关
其他	97,759.00	0.00	0.00	97,759.00	与资产有关
合 计	92,737,346.73	50,140,885.00	51,216,525.59	91,661,706.14	

（三十八）股本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44,236,4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44,236,466.00

（三十九）资本公积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837,609,398.34	0.00	0.00	6,837,609,398.34
其他资本公积	46,186,150.65	0.00	0.00	46,186,150.65
合 计	6,883,795,548.99	0.00	0.00	6,883,795,548.99

(四十)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4,417,318.50	14,457,740.18	0.00	58,875,058.68
合 计	44,417,318.50	14,457,740.18	0.00	58,875,058.68

(四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24,125,806.37	439,753,017.5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624,125,806.37	439,753,017.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006,292.78	202,076,934.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457,740.18	7,266,599.2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52,884,729.31	10,437,546.1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58,789,629.66	624,125,806.37

(四十二)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6,724,356,215.01	5,003,997,889.81
2、其他业务收入	58,979,069.23	33,634,790.89
合 计	6,783,335,284.24	5,037,632,680.70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5,805,272,598.44	4,271,604,811.13
2、其他业务成本	36,224,040.26	14,388,206.25
合 计	5,841,496,638.70	4,285,993,017.38

(四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税	189,631.50	256,885.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9,468.41	1,106,860.29
教育费附加	505,439.32	550,380.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3,993.30	238,711.59
土地使用税	2,529,168.57	0.00
车船使用税	27,022.46	0.00
房产税	11,633,130.02	0.00
印花税	5,806,013.54	0.00
资源税	158.20	0.00
合 计	22,204,025.32	2,152,837.78

(四十四)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人工费用	6,482,538.57	6,868,417.16
运输费	57,047,830.54	42,578,376.64
差旅费	1,333,492.88	1,788,521.66
业务招待费	530,842.08	604,687.52
办公费	65,885.73	135,537.11
物料消耗	223,885.93	844,962.14
折旧	121,999.87	170,847.77
代理服务费	8,893,389.22	10,532,432.49
广告宣传费	1,050,016.03	1,032,214.35
其他	4,854,584.99	1,774,324.39
合 计	80,604,465.84	66,330,321.23

(四十五)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研究开发费	99,767,112.91	113,730,034.49

人工费用	84,754,471.23	76,667,073.06
税费	10,486,040.04	25,967,143.78
折旧	19,392,976.45	20,476,748.39
办公费	19,682,723.45	13,207,570.07
动力服务费	27,612,565.95	24,893,110.43
业务招待费	1,372,886.93	1,511,464.68
物料消耗	1,377,987.52	1,446,333.08
差旅费	3,012,969.84	2,580,817.23
无形资产摊销	36,745,332.77	11,157,080.55
维修费	4,748,434.33	2,480,157.54
运输费	199,063.06	262,609.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9,250,087.63	4,437,800.83
财务保险	6,628,261.15	6,181,338.31
车辆费用	662,171.89	777,315.46
培训费	629,231.23	498,821.22
其他	17,362,736.78	5,277,274.71
合 计	353,685,053.16	311,552,692.83

(四十六)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179,123,391.64	244,048,535.78
减：利息收入	28,231,867.81	35,857,729.32
汇兑损失	-70,355,098.82	-40,867,739.49
手续费	10,959,865.31	10,659,147.12
现金折扣	0.00	-312,755.16
其他	361,831.79	26,950,170.14
合 计	91,858,122.11	204,619,629.07

(四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坏账损失	23,650,757.44	-36,104,745.37
二、存货跌价损失	43,332,622.82	2,055,522.80
合 计	66,983,380.26	-34,049,222.57

(四十八)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651,775.75	-10,491,462.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93,559.32	19,47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15,785,893.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00	0.00
其他	8,487,158.04	0.00
合 计	49,732,493.11	5,313,902.76

(四十九)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目列示：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数	计入上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8,830.55	88,830.55	85,137.93	85,137.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8,830.55	88,830.55	85,137.93	85,137.9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0.00	0.00
债务重组利得	0.00	0.00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0.00	0.00	0.00	0.00
接受捐赠	0.00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	81,656,323.78	81,656,323.78	82,533,685.08	82,533,685.08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3,869,550.88	3,869,550.88	2,507,702.94	2,507,702.94
无法支付的款项	0.00	0.00	0.00	0.00
赔付金	107,084.45	107,084.45	66,285.10	66,285.10
废品收入	6,391,985.12	6,391,985.12	113,809.41	113,809.41
其他	8,073,942.97	8,073,942.97	6,803,202.46	6,803,202.46
合 计	100,187,717.75	100,187,717.75	92,109,822.92	92,109,822.92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 助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资产/收益相关
汽车点火器用高压硅堆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子发展基金	50,004.00	50,003.67	与资产相关
国家发改委及科委研发经费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6 英寸 0.35 微米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	800,000.04	800,002.68	与资产相关
节能型功率电子器件用 6 英寸硅抛光片产业化	1,936,683.04	2,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管委会配套奖励资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CFZ 区熔单晶硅及金刚石线切片项目	39,392.90	0.00	与资产相关
人才培养资助经费	1,25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平面中高压 MOSFET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	416,835.28	456,518.28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技术产业化新材料专项	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电治理补助项目	127,433.64	127,433.64	与资产相关
大直径区熔硅单晶及抛光片生产工艺开发	333,317.00	200,000.04	与资产相关
专利补助及专项奖励	652,238.00	43,760.00	与收益相关
大直径区熔硅单晶及抛光片的研发和产业化	362,857.20	1,142,857.16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补贴	2,040,393.67	173,169.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度优秀企业表彰款	3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资金	309,62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中信保贸易融资补助资金	402,853.00	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补助	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N 型高效太阳能电池用硅单晶及钻石线切割技术的研发	80,000.04	80,000.04	与资产相关
电力扶持资金	7,299,178.76	11,855,921.24	与收益相关
科技补贴资金	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8 英寸功率器件用硅片产业化项目	1,233,168.96	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小巨人科研资金	500,000.00	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酸雾排风系统改造项目	104,428.57	0.00	与资产相关
东疆管委会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6,118,568.43	1,551,035.98	与收益相关
才智经费	0.00	4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呼和浩特市国库收付中心电力需求侧管理资金	30,583.34	0.00	与资产相关

补 助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资产/收益相关
赛罕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库收付中心支付大气污染管理费	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呼市科技局 2014 年度科技进步二等奖奖金	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财政局盟市级以上重点企业主要财务指标工作经费	0.00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呼和浩特市财政局 2015 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0.00	3,098,054.81	与收益相关
科技进步奖	7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费 有色金属技术经济研究院	0.00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目	0.00	6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建设资金拨款	0.00	3,138,8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	542,267.91	4,797,128.54	与资产相关
赛罕区卫生局赛罕区创建全国健康促进区项目工作经费	5,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赛罕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生活补助	165,5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 年度自治区主席质量奖金	1,0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拨付 2016 年外贸企业能力建设资金	1,066,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呼和浩特市商务局 2015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款（第二批）	2,51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呼和浩特市委组织部 2016-2017 年对“草原英才”工程滚动支持计划专项资金	5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呼和浩特市知识产权服务中心 2016 年专利产业化奖金	5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赛罕区总工会创新工作室补助款	1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81,656,323.78	82,533,685.08	

（五十）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194,896.86	3,194,896.86	697,523.54	697,523.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194,896.86	3,194,896.86	697,523.54	697,523.5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0.00	0.00
债务重组损失	0.00	0.00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10,000.00	5,000.00	5,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	0.00	0.00	0.00	0.00
非公益性捐赠	10,000.00	10,000.00	5,000.00	5,000.00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945,389.02	945,389.02	385,127.01	385,127.01
其他	241,824.05	241,824.05	739,103.44	739,103.44
合 计	4,392,109.93	4,392,109.93	1,826,753.99	1,826,753.99

（五十一）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1,877,508.49	70,991,761.25
递延所得税调整	-13,747,546.15	12,468,923.09
调整上期所得税费用	13,554.97	676,094.43
合 计	68,143,517.31	84,136,778.7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472,031,699.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0,804,754.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467,151.9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554.9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647,766.3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97,286.0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763,252.20
其他	-18,420,412.58
所得税费用	68,143,517.31

(五十二)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专项拨款	79,817,123.49	121,958,438.65
利息收入	28,875,409.17	35,677,821.60
往来款	28,819,896.62	23,316,103.15
其他	8,683,766.68	48,265,091.71
合 计	146,196,195.96	229,217,455.1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0.00	588,364,309.58
管理费用	54,291,567.48	40,630,715.15
营业费用	33,808,427.89	31,629,072.31
往来款	104,174,055.11	13,855,469.73
其他	21,240,652.00	39,530,086.59
合 计	213,514,702.48	714,009,653.36

3、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银行承兑汇票、不可撤销信用证保证金	0.00	43,497,950.55
投资项目保证金	0.00	3,000,000.00
退还晟天框架协议中剩余部份股权转让 预付款（红原、若尔盖）	131,731,285.00	0.00
与购固有关零星支出	148,199.78	0.00
合 计	131,879,484.78	46,497,950.55

4、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到融资租赁款	0.00	500,000,000.00
收到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往来款	0.00	169,000,000.00
收到的退回保证金	0.00	85,693,950.00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到的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	37,000,000.00	68,000,000.00
收到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往来款	100,000,000.00	0.00
合 计	137,000,000.00	822,693,950.00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融资租赁设备租金	365,965,435.80	421,658,561.25
支付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	60,000,000.00	40,000,000.00
支付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往来款	0.00	169,000,000.00
发行债券费	6,192,190.50	13,875,286.45
合 计	432,157,626.30	644,533,847.70

（五十三）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3,888,182.47	212,493,597.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6,983,380.26	-34,049,222.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9,815,187.86	436,892,620.19
无形资产摊销	36,920,975.48	11,327,457.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14,529.10	3,674,667.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06,066.31	612,385.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9,130,124.61	229,818,211.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732,493.11	-5,313,902.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45,019.90	13,309,031.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2,526.25	-827,119.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1,605,909.33	-248,667,987.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4,467,599.00	5,246,691,368.46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68,771,240.70	-5,070,464,728.53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180,674.46	795,496,378.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0.00	0.00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0.00	0.00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95,593,489.37	4,007,105,903.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07,105,903.15	527,557,417.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1,512,413.78	3,479,548,485.6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一、现金	3,195,593,489.37	4,007,105,903.15
其中：库存现金	118,275.68	284,817.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95,475,213.69	4,006,821,085.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5,593,489.37	4,007,105,903.1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五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73,742,380.29	保证金
合 计	1,573,742,380.29	

(五十五)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318,034,439.69
其中：美元	332,245,409.51	6.9370	2,304,786,405.77
瑞士法郎	84,893.62	6.7989	577,183.23
欧元	86,908.75	7.3068	635,024.85
日元	201,973,886.00	0.0596	12,035,825.84
应收账款			635,151,320.96
其中：美元	91,009,464.98	6.9370	631,332,658.57
瑞士法郎	552,000.00	6.7989	3,752,992.80
港元	1,912.50	0.8945	1,710.75
欧元	190.00	7.3068	1,388.29
日元	1,050,000.00	0.0596	62,570.55
预付账款			171,227,243.82
其中：美元	20,397,086.40	6.9370	141,494,588.36
瑞士法郎	3,384,381.89	6.7989	23,010,074.03
欧元	258,847.70	7.3068	1,891,348.37
日元	81,073,199.93	0.0596	4,831,233.06
应付票据			267,597,919.63
其中：美元	38,244,236.63	6.9370	265,300,269.50
日元	38,556,999.00	0.0596	2,297,650.13
预收账款			1,020,128.30
其中：美元	147,056.12	6.9370	1,020,128.30
应付账款			486,755,509.65
其中：美元	57,183,357.31	6.9370	396,680,949.66
瑞士法郎	12,328,989.00	6.7989	83,823,563.31
日元	104,898,335.00	0.0596	6,250,996.68
长期借款			184,604,000.00
其中：美元	28,000,000.00	6.5930	184,604,000.00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 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东路 12 号	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 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 按规定执行)	100.00	0.00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中环领先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东路 12 号	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新材料、电子与信息、机电一体化的技术及产品); 半导体器件、半导体材料制造; 进出口业务	0.00	51.00	51.00	投资设立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美洲路一期封关区内联检服务中心六层 6026-33	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 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的不得经营; 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经营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环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东路 12 号 A 座二层	半导体材料、半导体器件的技术开发、销售;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 半导体材料、半导体器件的制造。	100.00	0.00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鑫天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东路 12 号 A 座二层	电子信息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电子元器件、电器设备批发兼零售;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房地产经纪; 以下限分支机构: 电子元器件、电器设备制造、加工。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宝力尔街 15 号	许可经营项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一般经营项目: 太阳能硅棒(锭)和硅片、半导体材料及相关产品的制造、销售和技术研发, 单晶	79.08	20.92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硅、多晶硅材料来料加工，房屋租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中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半导体材料、太阳能、器件的进出口贸易等	100.00	0.00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中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洛阳道601号海丰物流园10-1-2-109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中环能源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1栋1单元1604号	太阳能发电；项目投资；电子设备销售；节能技术推广服务	100.00	0.00	100.00	投资设立
中环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桥经济开发区宝力尔街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矿产资源产业、能源项目的技术开发及投资和经营管理；经商务厅备案同意的进出口业务；光伏发电设备及物资的购销；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0.00	100.00	投资设立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武川县青山路	风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风能、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牧草种植，农产品种植。（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呼和浩特市环夏高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盛乐镇公喇嘛村	风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风能、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牧草种植，农产品种植。（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苏尼特左旗环昕新能源有限公司	苏尼特左旗满都拉图镇达日罕小区2—15#-3单元502号	风能、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和经营管理；风能、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风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风能、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筹建截止日期为：2015年8月26日）；牧草种植业、农产品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	80.00	80.00	投资设立
阿拉善盟环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左旗吉兰泰镇盐厂7号2单元301室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包头市环兴光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达茂旗百灵庙镇鹿鸣山庄11-104号	太阳能光伏、风能电站项目的开发和经营管理；光伏电站、风能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风能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伏、风能发电物资、设备采购及销售；牧草种植业、农产品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乌兰察布市迪盛晟能源有限公司	察哈尔右翼后旗白镇新区白雁湖小区4号楼	太阳能光伏电站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电能的生产和销售（凭许可经营）；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光伏发电物资销售、设备采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突泉县光晨新能源有限公司	突泉县突泉镇利民街建设居委会3区20段53-6幢	光伏发电;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和经营管理;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物资的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苏尼特右旗光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右旗赛汉塔拉镇宏达小区院内	风能、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和经营管理;风能、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风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风能、光伏发电物质、设备采购;牧草种植业;农产品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呼和浩特市曙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宝力尔街15号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电能的生产和销售;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运营;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翁牛特旗光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翁牛特旗乌丹镇全宁居居委农村牧区商品物流配送中心A1-2号厅	光伏发电;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和经营管理;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发电技术咨询;光伏发电设备物资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鄂托克旗环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乌兰镇平安路南建泰小区 5 号楼 2 单元 601 室	太阳能光伏、风能电站项目的开发及经营管理；光伏电站、风能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风能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伏、风能发电物资、设备采购及销售；牧草种植业、农产品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张家口中环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高新区市府西大街 3 号财富中心 4 号楼 6 层 68	风能、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和经营管理；风能、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管理；风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风能、光伏发电物资和设备的采购及销售；牧草、农作物的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0.00	100.00	投资设立
康保县晟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康保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08 室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电能的生产和销售；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康保县环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康保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风能、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和经营管理；风能、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风能、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风能、光伏发电物资、设备采购；牧草种植业、农产品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沽源县晟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沽源县平定堡镇经济开发区	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中晶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宝力尔街 15 号	晶体生长工艺研发、智能制造技术的市场调研、设计开发、项目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子产品、半导体、光伏及自动化设备、配件及软件的市场调研、设计开发、生产、安装调试、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00	0.00	55.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新环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宝力尔街 15 号	新能源、节能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新能源发电工程设计、施工；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售电业务；光伏材料的批发和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	55.00	55.00	投资设立
天津环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东路 12 号 A 座二层	新能源、节能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新能源发电工程设计、施工；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售电业务；批发和零售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00	0.00	55.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中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桥经济开发区工业二区宝力尔街 15 号	自有资产管理；项目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经商务部门备案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0.00	100.00	投资设立

（二）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新设子公司情况：呼和浩特市曙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中晶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天津环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市迪盛昇能源有限公司、突泉县光晨新能源有限公司、苏尼特右旗光旭新能源有限公司、包头市环兴光电有限公司、康保县晟辉新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新环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沽源县晟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2、2016 年 4 月，本公司子公司四川中环能源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参股公司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四川中环能源有限公司将其旗下两个子公司阿坝州红原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与阿坝州若尔盖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完全转让给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4 月开始不再将阿坝州红原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与阿坝州若尔盖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2016 年 8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中环应用材料有限公司获中环电子集团（津中办【2016】68 号）批复开始进行清算注销，经工商核准，于 2016 年 11 月 01 日予以批准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三）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表决权比例（%）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天津中环领先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49.00	49.00	1,110,357.22	0.00	105,602,485.82

1、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津中环领先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56,745,897.12	591,429,969.81	748,175,866.93	506,456,686.03	26,203,903.69	532,660,589.72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津中环领先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29,059,506.92	613,281,809.60	742,341,316.52	500,606,142.57	28,485,931.89	529,092,074.46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天津中环领先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25,243,971.98	2,266,035.15	2,266,035.15	-10,353,287.02	191,959,997.33	7,896,762.34	7,896,762.34	1,000,389.64

七、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一）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业务性质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桥经济开发区工业二区宝力尔街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厂区院内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桥经济开发区工业二区宝力尔街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厂区院内	40.00	0.00	40.00	光伏系统的生产、销售、研发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光伏项目的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权益法
天津环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 6 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G-401-24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海泰发展六道 6 号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G-401-24	42.00	0.00	42.00	半导体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权益法
内蒙古晶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桥经济开发区工业二区宝力尔街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桥经济开发区工业二区宝力尔街	20.00	0.00	20.00	晶体材料销售；技术研发	权益法
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四川省盐源县盐井镇果场路 206 号	四川省盐源县盐井镇果场路 207 号	0.00	39.00	39.00	光伏及其他可再生能源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	权益法
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镇场镇正街 57 号三幢 A1-10-A1-10	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镇场镇正街 57 号三幢 A1-10-A1-11	26.80	0.00	26.80	光伏及其他可再生能源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	权益法
天津环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	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	48.57	0.00	48.57	半导体材料、太阳能硅棒（锭）和硅	权益法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业务性质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华科大街 3 号	华科大街 3 号				片、太阳能电池(新能源汽车能量型动力电池除外)、电池组件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	
张家口棋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河北省张家口市高新区永兴西大街 2 号前屯新天地小区 12 号楼 3 层 02	河北省张家口市高新区永兴西大街 2 号前屯新天地小区 12 号楼 3 层 02	50.00	0.00	50.00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权益法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世纪十八路(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院内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世纪十八路(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院内	0.00	30.95	30.95	石英坩埚产品的开发、制造和销售	权益法
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	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文庄路 20 号	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文庄路 20 号	40.00	0.00	40.00	太阳能电池片制造及销售	权益法

(二)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本期数	上期数
流动资产	1,149,736,358.65	1,119,427,285.2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5,739,338.38	25,650,604.93
非流动资产	258,683,281.11	197,942,011.80
资产合计	1,408,419,639.77	1,317,369,297.08
流动负债	1,068,040,967.45	1,027,519,082.73
非流动负债	25,759,296.00	0.00
负债合计	1,093,800,263.45	1,027,519,082.73
净资产	314,619,376.32	289,850,214.35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本期数	上期数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5,847,750.52	115,940,085.74
调整事项		
其中：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3,534,304.02	18,280,383.66
其他	0.00	0.0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2,197,506.57	134,220,469.40
营业收入	1,465,276,405.09	935,926,653.92
财务费用	15,616,883.97	-13,560,726.84
所得税费用	0.00	0.00
净利润	24,769,161.96	-102,089,928.21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24,769,161.96	-102,089,928.21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三）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2,630,833.85	30,499,772.0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8,630,833.85	2,447,769.95
其中：净利润	8,630,833.85	2,447,769.95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8,630,833.85	2,447,769.95
联营企业：	0.00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16,105,952.46	254,562,275.6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44,314,634.06	12,373,058.40
其中：净利润	44,314,634.06	12,373,058.4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44,314,634.06	12,373,058.40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全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大街 16 号	张旭光	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经营管理	2,047,580,000.00	2,092,580,000.00	28.34	28.34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见附注六、(一)

3、本公司重要的合营、联营公司情况见附注七、(一)

4、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天津市中环天磁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天津六〇九电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中环天仪（天津）气象仪器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天津中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天津市中环电子计算机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天津中环电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天津市中环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成都佳阳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成都青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成都佳阳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半导体材料	0.00	30,330,362.86
成都青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半导体材料、加工费	70,133,387.54	28,611,195.99
天津环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半导体材料、其他	0.00	19,662.67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纯水	727,992.87	552,811.27
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	半导体材料、担保费	625,247,991.66	43,901,946.49
内蒙古晶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451,011.29	1,929,931.72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咨询费、销售辅料设备、服务费、担保费	965,936,874.83	462,387,208.06
天津环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半导体材料	210,144,657.42	0.00
合 计		1,872,641,915.61	567,733,119.06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成都青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主料、辅料、加工费	285,116.21	2,035,395.96
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638,119.65	15,829,705.93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石英锅、辅料	103,127,597.46	92,728,923.08
天津环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主料	0.00	4,119,205.35
中环天仪(天津)气象仪器有限公司	工程设备	230,111.77	250,307.69
天津中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辅料	46,849,772.31	10,531,912.18
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	主料	940,438,932.28	166,935,466.99
成都佳阳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辅料	0.00	906,935.61
内蒙古晶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加工费	24,582,099.89	18,720,577.93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设备款	1,377,639,788.75	564,440,251.57
天津市中环天磁电子有限公司	设备款	0.00	156,000.00
天津六〇九电缆有限公司	电缆	273,162.40	5,704,246.60
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款	484,431.55	26,461.54
天津环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材料	324,222,201.60	0.00
天津市中环电子计算机有限公司	辅料	1,051,282.05	0.00
天津中环电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辅料	23,076.92	0.00
天津市中环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辅料	735,849.06	0.00
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费	4,433,962.49	0.00
合 计		2,825,015,504.39	882,385,390.43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出租资产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 赁收益	上期确认的 租赁收益
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 伏电力有限公司	房屋	0.00	651,667.00
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房屋	300,000.00	300,000.00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环美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房屋	5,829,247.14	0.00

4、关联方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依据履行完毕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8,121,056.43	2014 年 3 月 14 日	2017 年 3 月 14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 年 7 月 7 日	2017 年 5 月 24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20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74,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20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76,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26 日	否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 年 6 月 21 日	2017 年 6 月 21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67,200,000.00	2016 年 9 月 26 日	2017 年 3 月 26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67,200,000.00	2016 年 9 月 28 日	2017 年 3 月 28 日	否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16 年 7 月 27 日	2017 年 1 月 27 日	否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016 年 8 月 24 日	2017 年 2 月 24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2015 年 4 月 12 日	2019 年 10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2015 年 4 月 12 日	2019 年 10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9,870,000.00	2015 年 4 月 28 日	2019 年 10 月 28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6 月 28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依据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	源开发有限公司		日	日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72,130,000.00	2015 年 12 月 11 日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4,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21 年 4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5,890,000.00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23 年 4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8,600,000.00	2016 年 1 月 25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9,070,000.00	2016 年 8 月 5 日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9,730,000.00	2016 年 8 月 16 日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6 年 2 月 23 日	2017 年 2 月 23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9,980,000.00	2016 年 11 月 24 日	2017 年 5 月 24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7,696,067.46	2016 年 11 月 4 日	2017 年 5 月 4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255,171.36	2016 年 11 月 8 日	2017 年 5 月 8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	235,000,000.00	2016 年 2 月 18 日	2019 年 2 月 18 日	否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中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30,000,000.00	2016 年 3 月 18 日	2017 年 3 月 18 日	否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中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16 年 3 月 25 日	2017 年 3 月 18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 年 9 月 19 日	2017 年 9 月 19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依据履行完毕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46,487,121.41	2016 年 12 月 20 日	2017 年 01 月 29 日	否
合 计		2,554,229,416.66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依据履行完毕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84,604,000.00	2014 年 7 月 21 日	2017 年 7 月 20 日	否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6 年 5 月 25 日	2018 年 5 月 24 日	否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2015 年 4 月 12 日	2019 年 10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2015 年 4 月 12 日	2019 年 10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9,870,000.00	2015 年 4 月 28 日	2019 年 10 月 28 日	否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6 月 28 日	否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72,130,000.00	2015 年 12 月 11 日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4,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21 年 4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5,890,000.00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23 年 4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8,600,000.00	2016 年 1 月 25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9,070,000.00	2016 年 8 月 5 日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否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环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9,730,000.00	2016 年 8 月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依据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	源开发有限公司		16 日	日	
合 计		1,279,894,000.00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期 末		期 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成都佳阳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12,512,116.42	0.00
应收账款	成都青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9,616,875.75	0.00	8,751,697.95	0.00
应收账款	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	75,453,898.37	0.00	80,454,729.61	0.00
应收账款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00,176,532.73	0.00	115,978,562.02	0.00
应收账款	天津环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609,505.69	0.00	0.00	0.00
预付账款	中环天仪(天津)气象仪器有限公司	19,600.00	0.00	19,600.00	0.00
预付款项	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30,96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527,833,250.12	0.00	684,267,5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320.65	0.00	4,867.14	0.00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晶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95,429.67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9,091.54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天津环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3,770.4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天津环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9,504.20	122,851.26	409,504.20	40,950.42
其他应收款	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	302,525.04	30,252.50	40,000,0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75,096.32	26,677.03	2,718,615.51	253,187.63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内蒙古晶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438,017.28	3,222,047.00
应付账款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520,728.28	48,759,169.33
应付账款	天津市中环天磁电子有限公司	0.00	182,520.00
应付账款	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	2,906,252.10	8,750,016.10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72,335,740.59	1,400,000.00
应付账款	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	158,628,654.61	53,385,428.58
应付账款	成都青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088.00	95,571.90
应付账款	天津市中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107,016.46	6,499,819.27
应付账款	中环天仪(天津)气象仪器有限公司	526,180.46	351,449.69
应付账款	天津六〇九电缆有限公司	2,996,982.80	2,836,043.01
应付账款	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320.00	0.00
应付账款	天津环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1,309,871.40	0.00
预收账款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038.55	10,283.18
预收账款	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0.00	156,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3,340.87	68,032,918.29
其他应付款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39,637,224.96	39,283,545.20
其他应付款	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	5,713.88	0.00
其他应付款	天津环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558.91	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 1、无重大承诺事项
- 2、无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股利分配情况：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44,236,4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上述决议需经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 1、外部企业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依据履行完毕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红原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15 年 5 月 28 日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红原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44,000,000.00	2015 年 8 月 11 日	2028 年 6 月 30 日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依据履行完毕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红原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年8月28日	2028年6月30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红原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16年1月29日	2028年6月30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红原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6月16日	2028年6月30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红原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6月23日	2028年6月30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红原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6月28日	2028年6月30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红原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6年6月29日	2028年6月30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若尔盖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5年7月14日	2028年6月30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若尔盖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5年8月11日	2028年6月30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若尔盖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5年8月28日	2028年6月30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若尔盖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6年1月29日	2028年6月30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若尔盖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6月16日	2028年6月30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若尔盖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6月23日	2028年6月30日	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阿坝州若尔盖环聚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6月24日	2028年6月30日	否
合 计		342,500,000.00			

2、本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国电光伏有限公司 9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国电光伏有限公司将成为中环股份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中环股份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更。为避免引起股票价格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经向 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 2016 年 4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目前，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在对公司本次重组相关文件进行审核，尚未复盘。

3、我公司之子公司张家口中环能源有限公司拟收购侯丰、赵秋娟持有秦皇岛市天辉太阳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100%股权，并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签订了《张家口中环能源有限公司收购侯丰、赵秋娟持有秦皇岛市天辉太阳能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光伏发电项目合作协议》，拟将按合同条件及评估后价格收购目标公司的 100%股权。目前正在进行当中。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616,159.49	79.82	13,985,634.78	19.81	56,630,524.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49,729.82	20.18	17,849,729.82	100.00	0.00
合 计	88,465,889.31	100.00	31,835,364.60		56,630,524.71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421,180.68	92.74	10,235,737.23	5.64	171,185,443.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03,082.21	7.26	14,203,082.21	100.00	0.00
合 计	195,624,262.89	100.00	24,438,819.44		171,185,443.4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	44,501,289.32	0.00	0.00%
7-12 个月	6,831,666.62	204,950.00	3.00%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至 2 年	551,404.06	55,140.41	10.00%
2 至 3 年	2,272,882.62	681,864.79	30.00%
3 至 4 年	6,830,474.59	3,415,237.30	50.00%
4 至 5 年	3,701,528.95	3,701,528.95	100.00%
5 年以上	5,926,913.33	5,926,913.33	100.00%
合 计	70,616,159.49	13,985,634.7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396,545.1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14,086,035.04	15.92	0.00
2	8,639,860.94	9.77	183,240.00
3	8,247,768.65	9.32	0.00
4	6,815,170.33	7.70	0.00
5	4,905,247.88	5.54	2,452,623.94
合 计	42,694,082.84	48.25	2,635,863.94

5、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90,723,465.75	100.00	5,307,187.14	0.08	6,585,416,278.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2,697.74	0.00	272,697.74	100.00	0.00
合 计	6,590,996,163.49	100.00	5,579,884.88		6,585,416,278.61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30,053,307.97	99.99	5,038,653.61	0.07	7,025,014,654.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2,697.74	0.01	272,697.74	100.00	0.00
合 计	7,030,326,005.71	100.00	5,311,351.35		7,025,014,654.3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	6,584,249,160.61	0.00	0.00
7-12 个月	0.00	0.00	0.00
1 至 2 年	936,000.00	93,600.00	10.00
2 至 3 年	304,478.51	91,343.55	30.00
3 至 4 年	223,166.09	111,583.05	50.00
4 至 5 年	95,145.80	95,145.80	100.00
5 年以上	4,915,514.74	4,915,514.74	100.00
合 计	6,590,723,465.75	5,307,187.1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8,533.5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0.00	0.00
股份内部客户其他应收	6,582,046,006.98	6,982,782,814.66
代收代付往来款	53,967.57	40,043,618.29
客户其他往来	6,146,157.92	4,390,748.58
外部企业往来	0.00	117,000.00
押金	545,286.00	22,000.00
个人借支	68,140.00	18,440.00
供应商其他往来	1,920,392.08	2,229,764.18
其他	216,212.94	721,620.00
合 计	6,590,996,163.49	7,030,326,005.7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股份内部客户其他应收	2,059,072,921.85	0-6 个月	31.24	0.00
2	股份内部客户其他应收	1,672,045,713.83	0-6 个月	25.37	0.00
3	股份内部客户其他应收	644,330,607.61	0-6 个月	9.78	0.00
4	股份内部客户其他应收	560,061,457.44	0-6 个月	8.50	0.00
5	股份内部客户其他应收	471,677,181.07	0-6 个月	7.16	0.00
合 计		5,407,187,881.80		82.05	0.00

6、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75,249,098.68	0.00	7,575,249,098.68	4,886,410,298.68	0.00	4,886,410,298.6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43,577,003.18	0.00	743,577,003.18	348,174,623.51	0.00	348,174,623.51
合 计	8,318,826,101.86	0.00	8,318,826,101.86	5,234,584,922.19	0.00	5,234,584,922.19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环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0.00	0.00
内蒙古中晶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0.00	550,000.00	0.00	550,000.00	0.00	0.00
天津环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4,400,000.00	0.00	4,400,000.00	0.00	0.00
天津市环欧半导体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417,373,064.60	100,000,000.00	0.00	1,517,373,064.60	0.00	0.00
中环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470,000,000.00	0.00	0.00	470,000,000.00	0.00	0.00
内蒙古中环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2,395,037,234.08	2,530,560,000.00	0.00	4,925,597,234.08	0.00	0.00
中环香港控股有限	501,000,000.00	0.00	0.00	501,000,000.00	0.00	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四川中环能源有限公司	68,000,000.00	0.00	0.00	68,000,000.00	0.00	0.00
内蒙古中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张家口中环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3,328,800.00	0.00	63,328,800.00	0.00	0.00
合 计	4,886,410,298.68	2,688,838,800.00	0.00	7,575,249,098.68	0.00	0.00

(2)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34,220,469.40	0.00	0.00	-12,022,962.83	0.00	0.00	0.00	0.00	0.00	122,197,506.57	0.00
天津环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34,000,000.00	0.00	11,476,061.20	0.00	0.00	0.00	0.00	0.00	45,476,061.20	0.00
张家口棋鑫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0.00	150,000,000.00	0.00	-2,845,227.35	0.00	0.00	0.00	0.00	0.00	147,154,772.65	0.00
小计	134,220,469.40	184,000,000.00	0.00	-3,392,128.98	0.00	0.00	0.00	0.00	0.00	314,828,340.42	0.00
二、联营企业											
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	30,499,772.09	130,000,000.00	0.00	21,624,012.21	0.00	0.00	0.00	0.00	0.00	182,123,784.30	0.00
内蒙古晶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9,439,724.12	60,000,000.00	0.00	90,772.38	0.00	0.00	0.00	0.00	0.00	99,530,496.50	0.00
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44,014,657.90	0.00	0.00	3,079,724.06	0.00	0.00	0.00	0.00	0.00	147,094,381.96	0.00
小计	213,954,154.11	190,000,000.00	0.00	24,794,508.65	0.00	0.00	0.00	0.00	0.00	428,748,662.76	0.00
合 计	348,174,623.51	374,000,000.00	0.00	21,402,379.67	0.00	0.00	0.00	0.00	0.00	743,577,003.18	0.00

（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11,069,180.37	456,014,659.10
其他业务收入	58,606,004.13	17,423,775.45
合 计	169,675,184.50	473,438,434.55
营业成本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41,389,518.06	497,116,007.98
其他业务成本	33,409,576.38	13,160,610.31
合 计	174,799,094.44	510,276,618.29

（五）、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6,736,000.00	343,264,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402,379.67	-20,234,072.7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450,000.00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175,321.92	9,042,561.65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合计	290,313,701.59	331,622,488.87

十三、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06,066.3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项 目	金 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656,323.7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1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245,350.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14,004.11
所得税影响额	-18,177,607.19
合 计	83,153,996.52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7	0.1520	0.15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7	0.1206	0.1206

（三）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02,006,292.78
非经常性损益	B	83,153,996.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18,852,296.2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0,196,575,139.86
股权激励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0.00
股份支付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3	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3	0.00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0.00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I	0.00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增减变动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0.00
报告期月份数	K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10,397,578,28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3.8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1 = C/L$	3.07%
期初股份总数	N	2,644,236,466.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O	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P	0.00
新增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Q	0.00
报告期缩股数	R	0.00
报告期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	0.0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	0.0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份数	U	0.00
新增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V	0.00
加权平均股份数	$W = N + O + P \times Q/K - R - S \times T/K$	2,644,236,466.00
基本每股收益	$X = A/W$	0.152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X1 = C/W$	0.1206
稀释每股收益	$Z = A/(W + U \times V/K)$	0.15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	$Z1 = C/(W + U \times V/K)$	0.1206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17 年 04 月 06 日